

吉林榆树:从产粮大县到农业强县的不懈探索

□ 新华社记者 陈俊 刘硕

壮丽70年 奋斗新时代

黑土地上先进的农业机械轰鸣驶过,采摘园里的瓜果秧苗茁壮生长,农产品加工生产线高速运转……正值东北春耕时节,记者在位于吉林省中北部、松辽平原腹地的榆树市蹲点调研时发现,这个产粮大县正不断“强筋壮骨”,在黑土地上探索现代农业综合发展之路。

农机“革命”高效率,养地“革命”可持续

“以前种地费工费力,效率慢只能干着急。”从20世纪70年代就开始种地的榆树市弓棚镇三太村种地“老把式”张振宽说,他刚开始种地时机械化程度很低,仅有一些拖拉机简单机械可以用,一垧地需要8个人种一整天才能种完,除草等田间管理的活儿更累人。

这些年,张振宽一点点见证了巨变的发生:从最开始的小马力拖拉机,到如今一小时种完一垧地的“巨无霸”;从人力肩挑手提,到全程机械化替代……“种地越来越省事儿了。”张振宽说。

榆树市农机总站副站长张国明介绍,在榆树580多万亩耕地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机械化水平达到了94.4%,飞机航

化播洒农药等方式也得到广泛应用。得益于先进技术手段和机械的投入,榆树在耕作方式这场“革命”中抢占了先机,粮食产量逐步提升并稳定在70亿斤水平,一直位于全国产粮大县前列。

产量上来了,榆树有了更深远的考虑。记者在榆树市保寿镇、于家镇等地走访时看到,越来越多农民正参与到“养地革命”之中。在一些乡镇,秸秆全量覆盖还田、深松整地等保护性耕作技术被越来越多农民接受。

榆树市众晟农机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李艳红说,采用秸秆还田等保护性耕作模式能保肥保水,起到很好的抗旱效果。在去年一场60多年不遇的大旱中,采取这种模式种植的土地经受住了严峻考验。

记者在吉林榆树嘉隆农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的车间外看到,一批适应秸秆还田保护性耕作的打浆机正在装车。总经理朱国宽说,如今农民的养地意识越来越强,保护性耕作的机械越来越畅销,生产出来不愁卖。

据榆树市农业农村局局长张武介绍,为了进一步养好黑土地,榆树还在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到今年底将有

超过80万亩农田达到旱能浇、涝能排、渠系管网覆盖的标准,道路、智能化水土监测等配套设施也在建设中。

“老把式”逐渐淡出,“新农人”闪亮登场

再过不到一个月,榆树市城发乡利阳采摘园里的6000多棵香瓜就将迎来第一茬果实。采摘园负责人赵立立说,这些香瓜采用绿色种植模式,品质好,价格高,到了市场上很受欢迎,销售和采摘体验加在一起收益可观。

作为一名返乡创业的“新农人”,赵立立从最开始种葡萄,到如今拓展香瓜等品种,及时灵活调整主攻方向,逐渐摸准了市场的脉搏。在榆树,像赵立立一样的“新农人”越来越多,正悄悄改变着“老把式”们闷头种地的传统。

“秸秆一部分还田利用,一部分可以加工成饲料用于肉牛养殖,粪污资源经过处理后还能变成有机肥料……”在榆树仁合农业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理事长陈庆伟眼中,合作社自身构建起的“微循环”模式让他信心满满。在榆树市五棵树镇天雨机械种植专业合作社,理事长从建今年决定投入资金建立大豆浅埋滴灌网络。“虽然投入不小,但必须扭转完全‘靠天吃饭’的思路,着眼长远。”从建说。

据统计,榆树现有各类合作社2800余家,土地规模经营面积达到280万亩,成千上万名“新农人”活跃在田间地头。在这些“新农人”的影响下,榆树农业的

面貌发生着可喜的变化。

不唯高产量,更求高质量

粮食等农产品产量高,初级产品却卖不出好价钱,难以向高附加值农业转型,农民增收难。

“必须探索建立农产品转化加工产业链,让产业化和品牌化经营发挥更大的作用。”榆树市副市长高洪洲说。

从2012年开始,榆树市腾龙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杨岚为产品注册了“小乡屯”牌商标,并且开始逐步种植无公害食用菌。当时有些人不理解她的做法,但经过这几年的发展,杨岚的食用菌产品已经行销全国各地,成为同类产品中的佼佼者,年收入突破千万元。“现在的市场竞争要求我们把品牌和质量都抓好,让消费者看见我们的良好品质和形象,才能赢得更大的市场。”杨岚说。

在榆树,既有农民自己闯市场,也有大型加工企业纷纷落户。近几年来,粮食深加工、肉鸡养殖、秸秆生物质燃料加工等一批农业产业化项目在榆树落地生根,全市农业加工企业达到200余家。

记者在一些合作社走访时了解到,引入原产地可追溯有机种植等新概念,建立私人订制农田24小时远程直播等新平台成为不少榆树农民的新追求。在全国各地的农产品市场和展销会上,关注榆树的瓜果蔬菜、畜牧产品,有机稻米的目光越来越多,既拓宽了销路,打响了品牌,也为榆树百万农民增收拓展了空间。 新华社长春4月23日电

包括共读书目和专业写作。家长课程有亲子共读、亲子日记等。

她让生命在体验中拔节成长。以“立德树人”为宗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融入教育的全过程。开展“以礼润心、以礼导行”做有礼朝阳人系列活动,推广礼仪用语、评比礼仪之星、讲礼仪故事、设文明礼仪监督岗、做阳光礼仪操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手语操,实施体验式德育,努力营造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三育人”良好氛围。

幸福是奋斗出来的。全国文明校园先进校、山西省素质教育示范校、山西省创建“平安校园”先进学校都成为朝阳人幸福的回忆。

(上接1版)

教师的幸福在课堂,育人的主渠道也在课堂。课堂是教师最需要倾注心血的地方,质量的高低是教师精神成长的直接体现。孟变华引导教师做到三个敬畏:敬畏讲台,关注课堂的宽度和深度;敬畏学生,反思教师的生命状态;敬畏教室,关注教室里的每一件事。她深入备课组,深入课堂,深入教研活动,及时捕捉教育现象,掌握大量一手资料,引导开展四个反思:反思教师观、反思学生观、反思课堂观、反思质量观。她提出构建“和悦阳光课堂模式”,开展“怎样基于学情的视角展开教学”“怎样对学生学习过程进行指导”“如何处理教师讲授与学生

开拓新渠道 引得活水来

自主学习的关系”“如何关注个体差异、有效实施差异教学”等课题研究。

激活理念,特色创建活起来

“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指向儿童成长的阳光教育,孟变华确立了“一诗一文蕴底色、一品一行养正气”的特色创建目标,全方位培养有自信、有梦想、有爱心、有礼仪、有毅力、有特长;会健体、会感恩、会合作、会发现、会欣赏、会表达的“六有六会”阳光学生。

监察体制改革看进展之四

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党的十九大把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写入党章。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强调“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三次全会强调“贯通运用‘四种形态’”,使监督更加聚焦、更加精准、更加有力”。各级纪委监委合署办公以来,一体履行纪律、监察两项职责,依规依纪依法开展工作,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续强化不敢、知止的氛围,实现减存量、遏增量全面推进,确保反腐败斗争力度不减、节奏不变。

精准有效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

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实践和理论创新,党章和党内监督条例都作出了规定。监察法明确规定,国家监察工作要“惩戒与教育相结合,宽严相济”。各级纪委监委按照“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坚持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将其贯穿于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和案件审理工作全过程,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

——监督检查与审查调查部门分设,加强日常监督 监督是纪检监察机关的基本职责、第一职责。监督的根本目的,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牢牢把握监督这一首要职责,定位向监督聚焦,责任向监督压实,力量向监督倾斜。

2019年1月24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公布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的最新组织机构情况。信息显示,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监察室由原来的12个扩充至16个,包括11个监督检查室和5个审查调查室。此前印发的《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明确规定,市地级以上纪委监委实行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部门分设。

实行监督检查、审查调查部门分设,是监察体制改革和纪检监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的重要举措,是纪检监察机关贯彻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将力量向监督倾斜的具体体现。分设后,监督检查室开展日常监督,重点把握被监督主体的政治生态情况,审查调查部门负责对违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的审查调查。监督者专司监督,日常监督更全面,监督效能不断提升。此外,从十九届中央首轮巡视开始,对巡视整改情况的日常监督和追责问责,也成为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室的一项重要职能。

随着监察体制改革的推进,各地纪委监委机关在部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上,更加注重向监督部门倾斜。如海南省纪委监委出台执纪监督工作暂行办法,明确委机关第一至第六纪检监察室重点负责对省管干部的监督;湖南省纪委监委的11个纪检监察室中有6个专司监督检查。监督力量的强化,有力地助推监督执纪由“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拓展。

——把第一种、第二种形态用到位,在“治未病”上积极作为

纪检监察机关是政治机关,不是单纯的办案机关,不能只针对第四种形态。工作实践中,要坚持思想教育、政策感化、纪法威慑相结合,把第一种、第二种形态用到

位,持续用力、成为常态,最大限度防止干部出问题。

新制定的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专设“监督检查”一章,明确监督重点和要求,强化了对党员干部以及监察对象依法履职和行使权力情况的日常监督。一年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综合运用听取汇报、个别谈话、检查抽查、列席民主生活会等形式,强化近距离、常态化、全天候的监督。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准确判断哪些该批评教育,哪些应当给予党纪轻处分,哪些应当给予党纪重处分,哪些必须移送司法机关,努力做到精准发现问题、精准把握政策、精准作出处置。

各级纪委监委加强对函询结果的抽查核实,对存在疑点、态度不到位的,采取批评教育、补充说明等方式盯住不放,对欺瞒组织的作出严肃处理。2018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受信访举报344万件次,处置问题线索166.7万件,谈话函询34.1万件次,同比分别增长25.9%、33.3%、20.2%,真正让日常监督的约束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监督更有效,惩治更有力。改革一年来,各级纪委监委把握好“树木”和“森林”的关系,综合党的政策策略和纪律法律要求,贯通运用“四种形态”,既充分用好第一种形态,又综合运用好第二、第三种形态,同时坚决不放松第四种形态,保持和强化了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坚定不移、精准有序惩治腐败。党的十九大以来至2018年底,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立案审查调查中管干部77人。在高压震慑下,全国共有2.7万名党员干部主动交代违纪违法问题,包括文礼、王铁等中管干部在内的5000余名党员干部主动投案。数字背后,彰显出“打虎拍蝇”不手软、惩治腐败不停歇的决心一以贯之。

从一年来的实践看,监察体制改革发挥的最突出成效就是强化了日常监督,有效管住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一般性的违法,有力遏制犯罪。新形势下,评判纪检监察机关的工作成效、惩治腐败的力度,不能只看审查调查的数量,更不能只看移送司法机关的数量,更要注重看谈话提醒、函询诫勉了多少党员干部、公职人员,看“四种形态”综合运用得怎么样。

数据最有说服力。2018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173.7万人次。其中,充分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10.4万人次,占63.6%;妥善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49.5万人次,占28.5%;准确运用第三种形态重处分和重大职务调整8.2万人次,占4.7%;果断运用第四种形态处理5.5万人次,占3.2%。无论是“四种形态”处置总量,还是第四种形态的处置量,都远远超过监察体制改革前的数量,真正做到了惩前毖后、治病救人。

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有力削减存量、有效遏制增量

4·23世界读书日暨“吕梁全民阅读月”倡议书

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市民朋友:

正当全市上下深入开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4月23日由市委宣传部等四部门主办、山西新华书店集团吕梁有限公司承办的吕梁市第24个“世界读书日”暨“书香三晋 文化吕梁”全民阅读月活动正式启动了。

我们开展全民阅读月活动,就是要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文化自信,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水平、认知水平和精神文化境界,推动全市上下自觉形成努力读书、勤奋学习的社会氛围,进一步培养人们的读书习惯,特别是要改变青少年读书少、读好书不多、沉湎于网络碎片化知识的不良现状。当前,我们要把读书活动与“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活动结合起来,要和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结合起来,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文化氛围、智力氛围、创新氛围,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推进吕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

书是历史的镜子,也是智慧的凝结。古今中外从缺少对书的美誉,国外有雨果的“书籍是造就灵魂的工具”,我国也有“胸藏文墨虚若谷,腹有诗书气自华”的绝代金言。而热爱读书,同样是中华民族千百年来优良传统、精神食粮。习近平总书记曾说:“现在,我经常能做到的是读书,读书已成了我的一种生活方式。”李克强总理说:“我希望全民阅读能够形成一种氛围,无处不在。”两会上,将“全民阅读”写进了政府工作报告中。书籍和阅读是人类文明传承的主要载体。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竞争力不是取决于它的物力力量,而是取决于它的精神力量;而这精神力量,不是取决于这个民族的人口数量,而是取决于它阅读的力量。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吕梁市文明办 山西新华书店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

倡导全民阅读,建设书香吕梁,是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举措,我们要鼓励全民“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进一步激发全民的阅读热情,让读书成为每个人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让我们放下手机拿起书,让我们与书为友,热爱阅读,让读书成为一种习惯,让这美好的习惯丰盈我们的生活。让我们积极投身读书活动,以书为师,以书为伴,以书为友,为推动全民阅读、建设书香吕梁作出新的贡献!

吕梁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统计局关于对不依法配合经济普查工作的单位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济普查办公室、发改局、市场监管局、统计局: 按照吕梁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吕政发[2018]8号)精神,为进一步推进我市经济普查登记工作顺利进行,确保普查单位不重不漏、数据真实准确,督促普查对象按照《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实施方案》的要求依法履行普查登记义务,现决定对不依法配合经济普查工作的单位实施联合惩戒,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惩戒对象 联合惩戒对象为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期间,拒绝或者妨碍接受经济普查机构、经济普查人员依法进行的调查,提供虚假或者不完整的经济普查资料,未按时提供与经济普查有关的资料,经催报后仍未提供的单位。

二、惩戒内容 全市各级普查机构会同同级发改、市场监管和统计部门共同依法依规对不依法配合经济普查工作的单位予以处罚和公示。

统计部门负责对不依法配合经济普查工作的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统计领域信用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企业统计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对相关单位进行行政处罚,区分不同情况将对企业的信用状况进行认定,并在统计部门网站进行公示。

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对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推送至市级各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由各有关部门实施联合惩戒。

四、惩戒终止 对能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纠正违法行为,积极依法履行普查登记义务的企业,由经济普查机构确认后,会同统计部门作出信用修复决定。向发展改革、市场监管报送相关材料,统计部门将相关信息上传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按照有关规定终止信用公示和联合惩戒。

吕梁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吕梁市统计局 2019年4月19日